第五點附件二修正對照表

修正規定	現行規定	說明

稽核不符事項通知單

附件二

編號：

受文者：　　股份有限公司（□保稅工廠□保稅倉庫□物流中心）　日期：

稽　核　項　目	不　符　事　項	改　善　日　期

專責人員簽　章		業務主管簽　章		稽核關員簽　章	
列管追蹤	是否於限期內完成改善 是□—結案 否□—應再繼續列管追蹤 稽核關員簽章：				

稽核不符事項通知單

附件二

編號：

受文者：　　股份有限公司（□保稅工廠□保稅倉庫□物流中心）　日期：

稽　核　項　目	不　符　事　項	改　善　日　期

專責人員簽　章		業務主管簽　章		稽核關員簽　章	
列管追蹤	是否於限期內完成改善 是□—結案 否□—應再繼續列管追蹤 稽核關員簽章：				

本附件未修正。